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6-013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2025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公司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续签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事项及公司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铁建重工）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及《关于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沙明元先生、谢华刚先生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铁建）、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前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的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系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确认及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 公司与中国铁建拟签订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系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关于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3. 公司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拟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系基于公司经营的实际需求，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关于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40,000.00	33,857.76	采购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0.00	0.00	采购需求变化
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250,000.00	147,257.22	销售业务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50,000.00	53,732.81	销售业务变化
	其他关联方	10,000.00	238.94	销售业务变化
提供租赁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100,000.00	35,876.91	租赁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0.00	0.00	租赁需求变化
承租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500.00	77.8	租赁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500.00	0.00	租赁需求变化
与关联方财务公司每日最高日存款限额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50,000.00	156,435.43	内部存款业务量变化
与关联方的贷款等金融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00,000.00	52,630.00	内部借款业务量变化
向关联方购建长期资产支出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50,000.00	6,902.85	工程结算进度变化
合计		1,271,000.00	487,009.72	-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60,000.00	10.34	12,767.00	33,857.76	5.47	采购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0.00	1.72	0	0.00	0	采购需求变化
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等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250,000.00	32.45	39,526.00	147,257.22	16.42	销售业务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50,000	19.47	18,500.00	53,732.81	5.99	销售业务变化
	其他关联方	10,000	1.30	0	238.94	0.03	销售业务变化
提供租赁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100,000.00	76.92	10,000.00	35,876.91	33.23	租赁业务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10,000.00	7.69	0	0.00	0	租赁需求变化
承租及其他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10,000.00	16.67	0	77.8	7.07	租赁需求变化
	铁建重工投资的非控股企业	500	16.67	0	0.00	0	租赁需求变化
与关联方财务公司每日最高日存款限额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50,000.00	/	119,513.89	156,435.43	/	内部存款业务量变化
与关联方的贷款等金融服务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00,000.00	30	52,400.00	52,630.00	/	贷款服务包含保函、票据等业务
向关联方购建长期资产支出	中国铁建及其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企业	30,000.00	60	2,100.00	6,902.85	24.5	根据工程结算计划预计
合计		1,280,500.00	-	-	487,009.72	-	-

根据公司与中国铁建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中国铁建2026年度将继续无偿许可公司使用注册号为4002282的商标。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关联交易协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签署事宜涉及的主要关联人相关情况如下：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5日
注册资本	1,357,954.15万元
实收资本	1,357,954.15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
法定代表人	戴和根
经营范围	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机场、港口、码头、隧道、桥梁、水利电力、邮电、矿山、林木、市政、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勘查、设计、技术咨询及工程总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工程承包；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承包；工程建设管理；工业设备制造和安装；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汽车、黑色金属、木材、水泥、燃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机电产品、钢筋混凝土制品及铁路专线器材的批发与销售；仓储；机械设备和建筑安装设备的租赁；建筑装修装饰;进出口业务；与以上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铁建51.23%股份，系中国铁建的控股股东。
关联关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铁建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72.29%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8,628.4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282.51亿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10,671.7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2.15亿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20,660.7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413.10亿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7,284.0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11亿元（未经审计）。

2. 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27日
注册资本	34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40,000万元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346号1001-1004
主要办公地点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346号1001-1004
法定代表人	邓长斌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持有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35%的股权、中铁建锦鲤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59%的股权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35%的股权，系公司的联营企业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014,318.78万元，净资产754,611.21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369,680.35万元，净利润44,091.17万元（未经审计）。

3.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2012年3月28日至长期
注册资本	9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900,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院一号楼中国铁建大厦10层东侧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院一号楼中国铁建大厦10层东侧
法定代表人	周仲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中国铁建持有财务公司94%的股权，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6%的股权
关联关系	中国铁建持有财务公司94%的股权，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6%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1,207.44亿元，负债总额1,059.38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148.06亿元，实现营业收入26.74亿元，利润总额11.83亿元，净利润8.98亿元。

（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已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关联方履约能力，如果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存款、贷款、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等服务，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主要通过招标、参照市场价格、历史价格或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结算方式等，对公司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和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铁建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起三年。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及《关于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国铁建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起三年。该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 公司与中国铁建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根据公司与中国铁建签署的《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公司及/或公司所属企业与中国铁建及/或其所属企业间就相关装备、设备及服务等进行互供，该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公司与中国铁建相互间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包括：1）公司向中国铁建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掘进机装备、轨道交通设备、特种专业装备及其他产品，包括整机和配件；2）公司向中国铁建提供的服务主要为掘进机装备、轨道交通设备和特种专业装备技术服务、维修改造、租赁服务及其他服务；3）中国铁建向公司销售的产品和提供的服务主要为掘进机装备、轨道交通设备、特种专业装备及其他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零部件和服务。

（2）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产品价格，须按以下总原则和顺序确定：1）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2）凡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3）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执行市场价；4）前三者都没有的或无法在实际交易中适用以上交易原则的，执行协议价。

（3）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后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2. 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该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1）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其他金融服务（包含贷款服务）。

（2）财务公司在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业务时，承诺遵守以下原则：1）公司及其子企业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上下限应遵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存款规定，同时不低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提供同期、同类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2）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子企业提供的结算服务，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的收费标准收取费用；3）财务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将不高于中国主要金融机构就同类服务项目的收费标准。

（3）本协议自双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各自公司章程规定，获得董事会、股东会等有权机构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在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条件下与上述关联方进行交易，相关交易价格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的交易，公司在交易过程中与关联方保持独立，相关关联方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中国铁建下属公司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但除去中国铁建及其下属公司外，公司产品已获得广泛的市场认可，产品种类在上市后进一步拓展，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在一定时间内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不存在对关联方客户的重大依赖。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6-010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4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本次分红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235,485,304.63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4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33,4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8,013,748.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48,013,748.00	453,347,288.44	480,014,73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3,028,394.33	1,507,929,794.14	1,593,487,570.8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235,485,304.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81,375,766.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1,528,148,586.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D）	1,381,375,766.44		
现金分红比例（%）（E=D/C）	90.4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2,603,872,551.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30,118,810,083.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8.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6-014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商登记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6000人，其中合伙人244名，注册会计师136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3、业务规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业务收入26.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1.0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82亿元。

2024年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29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专用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877.29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行政监管措施19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和纪律处分3次。执业人员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81名执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理处罚，其中行政处罚6批次、行政监管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纪律处分6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郭丽娟	2006年	2007年	2006年	2024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邹文怀	2020年	2017年	2020年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鲁朝芳	2006年	2006年	2005年	2025年

（1）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情况

姓名：郭丽娟

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并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情况

姓名：邹文怀

202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情况

姓名：鲁朝芳

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026年审计相关服务费用为人民币133万元（含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中期审阅费用、内控审计费用、年度其他专项报告及子公司报告等），其中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为78万元（含税）。允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结合本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适当调整2026年度审计费用。

其中年度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项目	2026年	2025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含税）	78万元	78万元	0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曾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鉴证等服务，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具有专业审计工作的职业素养，能够遵循相关规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能够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报董事会审议表决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6-011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60亿元的授信额度。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提高运营效率，公司计划于2026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60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安排如下：

单位：亿元

政策性银行	币种	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国家开发银行	人民币	30
中国进出口银行	人民币	30
小计	人民币	60
大型国有商业银行	币种	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
小计	人民币	136
股份制商业银行	币种	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2
小计	人民币	54
外资银行	人民币	10
合计	人民币	260

上述综合授信事宜有效期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董事会对该事项重新审议为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保障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工作顺利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相关的具体事项，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办理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相关事宜，包括：

一、代表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决定综合授信的申请金额；

二、代表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与综合授信相关的所有文件；

三、其他与综合授信合同签署相关的具体事宜。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公司代码：688425 公司简称：铁建重工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风险因素”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4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33,4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8,013,748.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1%。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铁建重工	688425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刚	伍静
联系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七路88号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七路88号
电话	0731-84071749	0731-84071749
传真	0731-84071800	0731-84071800
电子信箱	ir@crchi.com	ir@crchi.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隧道掘进机、轨道交通设备和特种专业装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租赁和服务。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深度融合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性能，具备为终端用户提供适用于多种复杂应用场景下的定制化、专业化和智能化的高端装备和技术服务能力，致力于为全球基础设施建设提供高端装备和整体解决方案。

隧道掘进机主要包括土压平衡盾构机、泥水平衡盾构机、岩石隧道掘进机（TBM）、多模式掘进机、顶管机、异型断面掘进机、竖井掘进机、斜井掘进机、带式输送机等9大系列195项产品，主要应用于隧道、巷道、竖井、斜井等的开挖、掘进、支护一体化施工，开挖直径覆盖φ0.5-φ23m。

轨道交通设备主要包括道岔、弹条扣件、闸片和闸瓦、预埋槽道、摩擦材料和特种零部件等，并发展了新型轨道交通轨排和道岔等，主要运用于高速铁路、地铁、城铁、中低速磁浮等轨道交通建设。

特种专业装备主要包含隧道钻爆法施工装备、隧道冷开挖装备、矿山装备及高端农机。钻爆法隧道施工装备涵盖超前预报、超前处理、开挖、初期支护、仰拱、二次衬砌、救援等隧道施工全工序装备及隧道施工机器人等30个系列、180余个型号产品，广泛应用于铁路、公路、水利、市政、地铁等工程领域；隧道冷开挖装备方面，研制了钻铣台车、悬臂掘进机、预切槽设备等隧道非爆破开挖装备等10余种产品；矿山装备方面，研制了配套煤矿岩巷掘进、煤巷掘进、非煤矿山等60余种型号产品，涵盖采掘、支护、运输和骨料加工等矿山全工序系列化产品，应用于矿山等工程领域；高端农机主要包括智能六行采棉机、采棉打包一体机、高端青贮收获机、番茄收获机等装备，应用于我国棉花、番茄、玉米采收和牧草、苜蓿等多种饲料作物的收获作业。

2.2 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1. 销售模式

公司按照“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设置销售单元，构建了“区域经营+专项经营”相结合的立体经营体系。国内市场实行直销模式，直接面向终端客户提供产品与服务；海外市场坚持以直销为主，在部分区域与属地优质伙伴开展合作，加快市场布局。公司针对“大客户、大项目”实施“工法引领、技术先行、售前交流”的市场策略，通过前期深度介入与定制化解决方案，精准把握客户需求，有效提升项目获取与服务能力。同时，依托自主建设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与经营大数据平台，公司对客户进行分类分级管理，推动营销与服务精准化，持续巩固并深化与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2. 研发模式

公司秉承“原始创新、集成创新”的自主创新模式，专注于高端地下工程装备的系列化、定制化与差异化开发，致力于为复杂工程场景提供系统性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深度融合前沿技术、基础研究与工程实践，公司持续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形成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2024年11月，中国铁建高端装备产业技术研究院在公司揭牌成立，构建了集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和人才培养于一体的创新平台。通过完善“揭榜挂帅”机制，公司有效汇聚社会创新资源，与高校、科研机构建立深度协同的“产学研用”合作体系，提升创新链整体效能，为培育新质生产力、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3. 采购模式

公司持续打造快速响应、高效合规、柔性扩展的数字化供应链体系。招标采购/严格落实“高端化、数智化、绿色化、定制化、精细化、全球化”提质降本要求，加大集中采购力度，创新采购模式，深度整合社会化协作资源，敏捷应对市场波动与定制化需求。充分发挥隧道装备龙头企业供应链链主作用，广泛引入优质供应商资源，增补培育“卡脖子”类物料供应商，构建战略供应商联盟，织密风险防控体系，不断提升战略采购能力与供应链协同水平。

4. 生产模式

公司具备各产业板块关键部件的全工序生产能力，构建了“储备生产与订单生产相结合、核心零部件自主制造与社会协作相统筹”的柔性生产体系。通过实施“战略物资预投、关键部件预配、专用件按需、通用件补库”的精准物料管理机制，实现生产资源的高效配置与精准交付。公司持续推进智能制造转型，重点发展智能工艺与智能装备系统，深